

沈阳新久利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8年2月1日，本公司与裘建强于沈阳新久利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拟向控股股东裘建强借款以补充流动资金。

该协议涉及事项在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裘建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此次借款行为属关联交易行为。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2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裘建强暂借款补充流动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裘建强回避表决的结果通过了

该议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裘建强，男，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4年至1997年，任沈阳久利化学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1997年至2000年，任沈阳久利化学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01年至2003年，任沈阳久利化学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至2006年，任新疆久利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至2013年10月，任沈阳新久利管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11月至2015年6月，任沈阳新久利管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二）关联关系

裘建强持有公司股份26.42%，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预计2018年业务经营有较大幅度增长，所需流动资金增多，为弥补公司流动资金不足，决议拟向控股股东裘建强暂借款不超过1500万元（含1500万元），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该协议涉及事项在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裘建强暂借款不超过 1500 万元,期限为不超过 12 个月,此借款为控股股东裘建强为支持公司的发展,无偿借于公司使用,无利息,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预计 2018 年业务经营有较大幅度增长,所需流动资金增多,为弥补公司流动资金不足,保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故向控股股东裘建强先生暂借资金补充临时性流动资金不足。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受益很大,增加流动性资金可以提供更多的投标及履约保证金,可以促进生产经营活动。而企业融资需要一定时间,所以控股股东裘建强先生以自有资金全力支持公司业务,对公司业务发展起到极大推动作用。

六、备查文件目录

《沈阳新久利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沈阳新久利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5日